

類 科：勞工行政

科 目：勞工行政與勞工立法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民國 103 年生效施行的職業安全衛生法，對於勞工工作環境權的促進，有何具體的規定？請申述並評析之。(25 分)
- 二、部分職業團體作為社會法上的當事人，於我國勞工保險條例上有何獨特之安排？試從多年來的實施經驗，評析其利弊得失。(25 分)
- 三、隨著科技的快速變動以及近年來經濟危機的影響，所謂「非典型勞動型態 (atypical forms of work)」的運用加速常態化。試就勞動契約的性質，比較分析非典型勞動關係與傳統勞動關係的差異。(25 分)
- 四、請說明國家統合主義 (state corporatism) 勞資關係模式，表現在勞動立法與行政上的主要特徵。(25 分)